2023 年度

部门决算公开文本

预算代码：177

单位名称：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二〇二四年十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职责

根据《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职能配置、内设机构和人员编制规定》， 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的主要职责是：

（一）贯彻执行国家、省和邢台市住房城乡建设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拟订住房城乡建设方面的政府规章草案；拟订全市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负责住房城乡建设行业安全生产监管。

（二）负责城镇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拟订城镇住房保障相关政策并指导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和省市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组织编制、实施城镇住房保障发展规划和年度计划。

（三）负责推进住房制度改革。拟订适合市情的住房政策，指导住房建设，推动住房制度改革；拟订住房建设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四）负责推行工程建设标准。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和省、邢台市标准及国家和省、邢台市统一的行业标准；监督实施公共服务设施（不含通信设施）建设标准；指导工程建设标准和工程量计量规则的实施；收集、发布工程材料、人工、机械设备使用等市场价格信息。

（五）负责房地产市场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部门拟订房地产市场调控政策并监督执行；拟订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产业政策，制定房地产开发、房屋交易、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与经纪管理、物业管理的规章制

度并监督实施。指导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工作。

（六）负责建筑市场的监督管理。负责国家规定必须招标的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工作；拟订勘察设计、施工、建设监理的政府规章草案；制定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

（七）指导城乡建设工作。研究拟订城市建设政策、规章制度并指导实施;编制市级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相关专业规划编制和实施；负责协助市政府统筹指导市政府投资的市政公用设施项目建设；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镇名村及传统村落的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拟订村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乡村建筑风貌管控（建设方面）；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和安全及危房改造；指导建制镇生活污水处理；指导重点镇和特色小城镇建设。

（八）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管。拟订建筑工程质量、施工安全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或参与工程重大质量、安全事故的调查处理；拟订建筑业、工程勘察设计咨询业的技术政策并指导实施。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工作。

（九）负责推进建筑节能减排。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指导实施；制定住房城乡建设的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指导和推动建筑节能减排、绿色建筑发展和住房城乡建设行业信息化。

（十）负责行政执法监督。负责落实住房城乡建设

系统行政执法的政策法规；开展住房城乡建设系统违法违规行为的监督与检查；组织查处应由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实施行政处罚的案件。

（十一）完成市委、市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从决算编报单位构成看，纳入2023年度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以下简称“单位”）共1个，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部门名称	单位基本性质	经费形式
1	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行政部门	财政拨款

注：1、单位基本性质分为行政单位、参公事业单位、财政补助事业单位、经费自理事业单位四类。

2、经费形式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

3、我部门无二级预算单位，因此，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23年度部门决算即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2023年度决算。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报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9,64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00.00	二、外交支出	3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4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5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6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7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8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9	63.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0	27.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1	4,527.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2	1,486.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3	1,791.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4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5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6	
	16		十六、金融支出	47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8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9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0	1,748.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1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2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4	2,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5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6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7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44.74	**本年支出合计**	58	12,444.7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60	
	30			61	
总计	31	12,444.74	**总计**	62	12,444.74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本套报表金额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12,444.74	12,444.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88	6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8	6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8	6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3	2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3	27.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03	27.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27.36	4,527.36					
21103	污染防治	4,027.36	4,027.36					
2110301	大气	4,027.36	4,027.3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6.56	1,486.56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26.56	1,426.56					

2120101	行政运行	1,210.37	1,210.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19	216.1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91.81	1,791.81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00	4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91.81	1,391.8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91.81	1,39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8.09	1,748.09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97.67	1,697.6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60	9.6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93.00	693.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5.07	99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2	5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2	50.42					
229	其他支出	2,800.00	2,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	2,800.00	2,800.00					

	安排的支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0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12,444.74	1,351.71	11,09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88	6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8	6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8	6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3	2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3	27.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03	27.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27.36		4,527.36			
21103	污染防治	4,027.36		4,027.36			
2110301	大气	4,027.36		4,027.3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6.56	1,210.37	276.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26.56	1,210.37	216.1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10.37	1,210.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19		216.1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91.81		1,791.81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00		4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91.81		1,391.8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91.81		1,39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8.09	50.42	1,697.6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97.67		1,697.6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60		9.6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93.00		693.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5.07		99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2	5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2	50.42				
229	其他支出	2,800.00		2,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	2,800.00		2,800.00			

	出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0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9,644.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00.00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63.88	63.8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27.03	27.03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4,527.36	4,527.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486.56	1,486.5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791.81	1,791.8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1,748.09	1,748.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800.00		2,80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12,444.74	**本年支出合计**	59	12,444.74	9,644.74	2,80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总计	32	12,444.74	**总计**	64	12,444.74	9,644.74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9,644.74	1,351.71	8,293.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3.88	63.8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3.88	63.88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63.88	63.88	
210	卫生健康支出	27.03	27.03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27.03	27.03	
2101199	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支出	27.03	27.03	
211	节能环保支出	4,527.36		4,527.36
21103	污染防治	4,027.36		4,027.36
2110301	大气	4,027.36		4,027.36
211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19999	其他节能环保支出	500.00		50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486.56	1,210.37	276.1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426.56	1,210.37	216.19
2120101	行政运行	1,210.37	1,210.37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216.19		216.19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60.00		60.00
213	农林水支出	1,791.81		1,791.81
21305	巩固脱贫衔接乡村振兴	400.00		400.00
2130504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400.00		400.00
21307	农村综合改革	1,391.81		1,391.81
2130705	对村民委员会和村党支部的补助	1,391.81		1,391.81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748.09	50.42	1,697.67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697.67		1,697.67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9.60		9.6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693.00		693.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995.07		995.07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50.42	50.42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0.42	50.4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322.1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4.12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517.12	30201	办公费	0.02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5.38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24.87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0.03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75.29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45.05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7.17	30207	邮电费	9.21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68.21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2.10	30211	差旅费	1.5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13.1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23.85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44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5.44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2.97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4.05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26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1,327.59	公用经费合计					24.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800.00	2,800.00		2,800.00	
229	其他支出		2,800.00	2,800.00		2,800.00	
22904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0	2,800.00		2,800.00	
2290402	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2,800.00	2,800.00		2,8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如无相关数据，则需注明空表列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部门（单位）：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备注：无内容应公开空表并说明情况。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收、支总计（含结转和结余）12,444.74万元。与2022年度决算相比，收支各增加2663.98万元，增长21.41%，主要原因是项目收支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收入合计12,444.74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12,444.74万元，占100%；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事业收入0万元，占0%；经营收入0万元，占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本年支出合计12,444.74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351.71万元，占10.86%；项目支出11,093.03万元，占89.14%；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占0%；经营支出0万元，占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占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与2022年度决算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444.74万元,比上年增加2663.98万元，增长21.41%，主要原因是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2,444.74万元，比上年增加2663.98万元，增长21.41%，主要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644.74万元,比上年增加2583.98万元，增长26.79%，主要是项目收入增加；本

年支出9,644.74万元，比上年增加2583.98万元，增长26.79%，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800万元，比上年增加80万元，增长2.94%，主要是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 2,800万元，比上年增加80万元，增长2.94%，主要是项目支出增加。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 0.00 万元，比上年 持平；本年支出 0.00 万元，比上年持平。

（二）财政拨款收支与年初预算数对比情况

本部门2023年度财政拨款本年收入12,44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38%，比年初预算增加3884.6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12,44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45.38%，比年初预算增加3884.67万元，决算数大于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项目支出增加。具体情况如下: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9,64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2.67%，比年初预算增加1084.67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项目收入增加；本年支出9,644.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12.67%，比年初预算增加1084.67万元万元，主要原因是预算调整，项目支出增加。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2,8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800万元，主要原因是专项债券用于偿还工程款；本年支出2,800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2800万元，主要原

因是专项债券用于偿还工程款。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本年收入完成年初预算0万元，比年初预算持平；支出完成年初预算0万元，比年初预算持平。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年度财政拨款支出12,444.74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社会保障和就业 （类）支出63.88万元，占0.51%；卫生健康（类）支出27.03万元，占0.22%；节能环保（类）支出4,527.36万元，占36.38%；城乡社区（类）支出1,486.56万元，占11.95%；农林水（类）支出1,791.81万元，占14.4%；住房保障（类）支出1,748.09万元，占14.05%；其他（类）支出2,800万元，占22.5%。

（四）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351.71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1,327.59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抚恤金、生活补助、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公用经费24.12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

费、维修（护）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五、财政拨款“三公” 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部门2023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 0万元，比年初预算持平。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没有人员因公出国（境）；较上年持平，主要是没有人员因公出国（境）。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参加其他单位组织的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共0人/无本部门组织的出国（境）团组。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 0万元，与预算持平。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公务用车购置量0辆，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与2022年度决算支出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购置’经费支出。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0万元：本部门2023年度单

位公务用车保有量 0 辆，发生运行维护费支出 0 万元。公车运行维护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较上年减少 0.34 万元，主要是未发生‘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经费支出。

3.公务接待费。本部门 2023 年度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 0 万元。公务接待费支出较预算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较上年度持平，主要是未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本年度共发生公务接待 0 批次、0 人次。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24.12 万元，较 2022 年度减少 144.14 万元，降低 597.60%。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切实落实过紧日子的要求。

七、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本部门 2023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637.2229 万元，从采购类型来看，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47.4429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89.78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637.22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1637.222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比上年减少 1 辆，主要是车辆调拨到其他单位。其中，副部（省）

级及以上领导用车本部门共有车辆0辆，主要负责人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0辆，单位价值100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九、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对2023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9个，共涉及资金8293.03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组织对2023年度其他地方自行试点项目收益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1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2800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100%。

（二）部门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如有）

本部门在今年部门决算公开中反映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1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根据年初设定的绩效目标，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99分（绩效自评表附后）。全年预算数为46万元，执行数为46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项目绩效目标

完成情况：通过项目实施，完成了年初设定的各项绩效目标，完成全部责任目标，未发现问题。

2023年度预算项目绩效自评表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	2023年中央财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补助资金		项目级次	本级	实施主管单位	177001 - 沙河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	金额单位	万元
二、预算执行情况	预算安排情况(调整后)		资金到位情况			资金执行情况		预算执行进度(%)	
	预算数	46.000000	到位数	46.000000		执行数	46.000000	100	
	其中:财政资金	4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000000		其中:财政资金	46.000000		
	其他	0	其他	0		其他	0		
三、目标完成情况	年度预期目标				具体完成情况			总体完成率(%)	
	老旧小区改造				已完成			100.00	
四、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说明	指标分值	预期指标值			单项指标实际完成值	单项指标完成情况	自评得分
						符号	值	单位(文字描述)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改造小区数	改造的小区数量	15.00	=	7	个	7个	完成	15
		质量指标	验收合格率	小区改造的合格率	15.00	=	100	百分百	1	完成	15
		时效指标	开工木工完成率	小区开工时效	10.00	=	100	百分百	1	完成	10
		成本指标	老旧小区改造成本	改造成本	10.00	文字描述		行业标准	1	完成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居住条件改善	群众居住条件的得到改善	30.00	=	100	百分百	1	完成	3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指标	老旧小区居民满意度	10.00	≥	90	百分百	1	完成	9
	预算执行率	预算执行率			10						10
	自评总分										99

（三）. 部门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本部门本年度没有财政评价项目绩效评价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本部门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无收支收支及结转结余情况，故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公开 08 表)表以空表列示。

2. 由于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应当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差额，特此说明。

第四部分 相关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是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八、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一、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二、基本建设支出：填列由本级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略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所发生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不包括政府性基金、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及各类拼盘自筹资金等。

十三、其他资本性支出：填列由各级非发展与改革部门集中安排的用于购置固定资产、战备性和应急性储备、土地和无形资产，以及购建基础设施、大型修缮和财政支持企业更新改造所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其他交通费用：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外的其他交通费用。如公务交通补贴、租车费用、出租车费用，飞机、船舶等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

十六、公务用车购置：填列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七、其他交通工具购置：填列单位除公务用车外的其他各类交通工具（如船舶、飞机等）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

十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以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九、经费形式:按照经费来源，可分为财政拨款、财政性资金基本保证、财政性资金定额或定项补助、财政性资金零补助四类。